

运城市人民政府

运政函〔2025〕2号

运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河东东街延长线 片区规划（控制性详细规划）A-05-02 地块 修改方案的批复

运城开发区管委会：

你单位《关于〈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河东东街延长线片区规划（控制性详细规划）A-05-02 地块修改方案〉批复的请示》（运开管请〔2025〕1号）已收悉。经运城市2024年第5次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审议通过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河东东街延长线片区规划（控制性详细规划）A-05-02 地块修改方案》。

二、修改后原控规A-05-02地块用地性质由商业用地修改为二类城镇住宅用地；修改后地块容积率 ≤ 2.9 ，建筑限高 ≤ 80 米，建筑密度 $\leq 25\%$ ，绿地率 $\geq 35\%$ ，兼容商业用地的比例不超过20%。

三、你单位要加强对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组织实施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改变控制性详细规划内容，执行中如确需修改调整，须报市政府审查同意。

运城市人民政府

2025年1月26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